

思创医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原董事长、总经理兜底承诺履行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思创医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3月19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下同）披露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存在涉嫌违规对外担保暨股票交易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26），因公司原董事长、总经理章笠中在其任职期间违规以医惠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医惠科技”）名义、私用公司及医惠科技公章对其个人融资事项出具《承诺函》，承诺为其个人签署的《薪酬收益权转让及回购合同》项下的全部义务承担差额补足义务。该事项涉嫌公司全资子公司违规对外担保且情形严重，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如前述涉嫌违规担保事项无可行的解决方案或者虽然提出解决方案但预计无法在一个月内解决的，公司股票交易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公司原董事长、总经理章笠中就前述事项作出了由其承担公司因此造成的全部损失的兜底承诺，并承诺在2025年4月18日前将相应的履行承诺保证金支付至公司银行账户。若章笠中的承诺履行保证金未能如期支付的，公司的股票交易将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现将上述事项的有关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章笠中出具的相关承诺

公司原董事长、总经理章笠中于2025年3月19日向公司作出承诺如下：

“1. 本人在担任思创医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称“思创医惠”）及医惠科技有限公司（下称“医惠科技”）董事长兼总经理期间，对本人于2017年6月30日与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宝信托”）签署的《薪酬收益权转让及回购合同》，未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股东（大）会的审议，以医惠科技名义于2017年6月26日出具承诺函，承诺为本人在《薪酬收益权转让及回购合同》项下的全部义务承担差额补足义务。上述违规事项系本人个人行为，与思创医惠及其下属公司无关，特此说明。

2. 现因本人未及时支付提前到期的回购款项，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系华宝信托的委托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私人银行理财计划代理人的受托人，以下简称“原告”）将本人、杭州思创医惠集团有限公司及医惠科技诉至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法院”）。本人就贵公司（含子公司）因上述案件可能承担的赔偿责任作出兜底承诺：若贵公司因此造成的全部损失（具体以该案终审法院判决为准）将由本人全额承担。为确保前述承诺的充分履行，本人将自行或委托第三方向医惠科技银行账户先期转入 3,700 万元作为赔偿保证金，并承诺在 2025 年 4 月 18 日前解除公司差额补足责任或再补充转入 2,100 万元作为履行承诺保证金，若终审法院判决贵公司应承担的赔偿金额超出前述保证金的，本人将在终审判决书送达之日起一个月内向贵公司补足差额资金。

3. 除上述涉诉事项外，本人不存在其他涉及贵公司及下属公司的未披露的差额补足或违规担保等行为。本人将尽全力督促原告尽快提交相关撤诉材料及解除保全材料并督促进展情况，积极配合贵公司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有关上述承诺中涉及的诉讼案件相关情况，请查阅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19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重大诉讼事项暨新增累计诉讼、仲裁案件及已披露案件进展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5）。

二、相关承诺履行情况

针对上述事项，公司积极督促章笠中尽快解决上述债务问题并积极履行承诺，医惠科技已于 2025 年 3 月 19 日收到 3,700 万元作为赔偿保证金，并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再次收到 2,100 万元赔偿保证金，至此，公司已全额收取保证金。若终审法院判决医惠科技应承担的赔偿金额超出前述保证金的，章笠中将在终审判决书送达之日起一个月内向贵公司补足差额资金。

根据章笠中出具的兜底承诺以及累计已收到的保证金 5,800 万元，预计公司不必就上述案件诉讼事项自行支付任何资金，即本次涉嫌违规担保事项不会造成公司及子公司的损失，亦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等造成影响。

三、该担保事项的后续安排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案件尚未开庭审理。公司将聘请专业的律师团队积极应诉，积极主张公司权利，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同时，公司已向金融监管部门投诉案件相关方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及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涉嫌违法

违规侵占上市公司利益行为。针对公司内部造成涉嫌违规担保的责任人，公司将依法依规追究其责任，并采取相应的内部处理措施。

后续若法院判决医惠科技需承担共同还款责任及相关诉讼费用的，医惠科技将优先以保证金进行支付，公司不承担实际担保损失；若终审法院判决公司应承担的赔偿金额超出前述保证金的，章笠中将履行承诺在终审判决书送达之日起一个月内向公司补足差额资金。

四、其他相关说明

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各项生产经营活动正常有序开展。

2、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公司所有重大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银行入账凭证。

特此公告。

思创医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18日